

深圳通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通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降低公司治理和运营风险，保障公司及董事、监事、管理人员及投资者的权益，促进董监高及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公司于2024年8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拟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

因该事项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利害关系，因此全体董事、监事在审议本事项时回避表决，该事项将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责任险方案

（一）投保人：深圳通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被保险人：公司（含下属子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范围为准）

（三）赔偿限额：每次及累计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最终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四）保险费：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公司最终报价数据为准）

（五）保险期限：12个月/期（最终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

级管理人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通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